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常务董事决议

决议编号：上轻简董决字第 20261002001 号

决议名称：关于建立健全公司出入境中介服务备案、个人信息保护、营销宣传合规、网络安全与线上经营及境外合作合规治理制度的常务董事决议

密级：内部公开

拟定日期：2026 年 10 月 2 日

发布日期：2026 年 10 月 2 日

生效日期：本决议自审签核准之日十时起生效，自审签核准之翌日零时起施行。

依据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五条；本公司《宪制性公司章程》（20260117 版本）第十四条、第十五条关于常务董事职权的规定；《国务院关于出境入境管理的规定》（国务院令 第 841 号，2026 年 9 月 15 日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起施行) 第七条、第八条、第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相关规定;本公司《常务董事决议》(上轻简董决字第 20260129001 号) 第一条、第二条、第四条、第五条确立的业务原则与法律定性。

鉴于

本公司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备案工作须于 2026 年 12 月 14 日前完成,且多线并行引流获客方案已明确政府合规门槛与红线,为落实政府对公司治理制度建设的各项要求,确保业务经营合法合规、平稳有序,经常务董事审议,现作出如下决议:

第一条 【决议事项与总体目标】

兹确认并建立以下五项公司治理制度,作为本公司现行有效治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全体公司成员(包括全体合伙人、合作者、内外部合作方)具有约束力:

(一) 公司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备案与材料真实性核验制度;

(二) 公司个人信息保护与数据跨境合规制度;

(三) 公司营销宣传合规制度;

(四) 公司网络安全与线上经营合规制度;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五) 公司出入境中介服务合作方对接与境外机构合作制度。

上述各项制度的具体内容，由本决议第二条至第六条分别予以规定。本决议所确立的各项制度，由公司司务院会同法律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与日常监督。

第二条 【公司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备案与材料真实性核验制度】

(一) 备案管理

(1) 公司依法向所在地移民管理机构办理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备案，指定专门人员负责备案申报、变更与年检维护。

(2) 公司应当保持备案信息与实际经营状况一致，备案信息发生变更的依法及时办理变更手续。

(3) 公司应当在备案有效期内持续满足备案条件，包括与境外有关服务机构建立合作关系或者签署有效的合作意向书。

(4) 备案办理工作应当于 2026 年 12 月 14 日前完成。司务院应于本决议生效之日起 7 日内组建备案工作专班，明确责任人、时间表与阶段交付物。

(二) 材料真实性核验流程

公司办理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业务时，对客户提交的申请材料应建立如下核验流程：

(1) **首次接触核验：**首次接触客户时，核验客户身份证明文件的真实性与有效性，确认客户办理事项的合法目的；

(2) **材料逐项核验：**对护照、签证申请材料、出行目的证明、在留资格证明等文件逐项核验，核对原件与复印件的一致性；

(3) **核验记录留存：**每份材料核验过程应留有书面或电子记录，记录核验人、核验日期、核验结果及采取的核验方式；

(4) **异常情况报告：**核验过程中发现疑似虚假、伪造材料的，应当立即停止办理，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并依法向移民管理机构报告，不得继续协助办理；

(5) **真实性声明签署**：要求客户签署材料真实性声明，告知提供虚假材料的法律后果。

(三) 禁止行为

- (1) 公司及其成员不得协助客户提交虚假材料或者进行虚假申请；
- (2) 公司及其成员不得虚构合作方、编造客户数量与案例，不得进行虚假宣传；
- (3) 公司及其成员不得协助客户非法出境入境、非法滞留或者从事与其在留资格不符的活动。

第三条 【公司个人信息保护与数据跨境合规制度】

(一) 处理基本原则

公司处理个人信息应当遵循以下五项原则：

- (1) **合法合规与知情同意原则**：处理个人信息必须具有明确、合法的目的，取得个人同意或符合其他法定情形，并履行告知义务；
- (2) **最小必要原则**：处理个人信息应限于实现处理目的的最小范围，不得过度收集或处理；
- (3) **公开透明原则**：向个人信息主体公开数据处理规则，明示处理目的、方式和范围；
- (4) **安全保障原则**：采取必要技术和管理措施，保障个人信息安全，防止泄露、篡改、丢失；
- (5) **责任明确原则**：公司作为数据处理者承担主体责任，公司成员对其经手的数据安全与合规操作负有直接责任。

(二) 告知义务与同意管理

收集个人信息前，公司应通过隐私政策、弹窗提示、合同条款等易于获取的方式，向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个人清晰、完整地告知处理目的、方式、种类、保存期限及个人行使权利的方式和程序。处理敏感个人信息的，还需告知处理敏感个人信息的必要性以及对个人权益的影响。

同意必须是个人在充分知情的前提下自愿、明确作出的。公司成员不得以欺诈、误导等方式获取同意，不得将个人不同意处理其个人信息作为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条件（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个人信息跨境提供条件

因业务需要向境外机构提供个人信息的，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取得客户本人明确、单独同意；
- （2）以显著方式、清晰易懂的语言向客户告知境外接收方的名称与联系方式、处理目的与方式、个人信息种类、客户行使权利的方式和程序、个人信息跨境提供可能涉及的法律风险等；
- （3）告知与同意的全过程留存书面或电子记录；
- （4）不得超出客户同意的目的、方式、范围使用个人信息，不得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不得用于营销推广等其他用途；
- （5）客户撤回同意的，收到通知后停止相应处理。

（四）客户名单保护

公司收集的客户名单属于商业秘密，任何人不得泄露、出售或非法提供。客户名单仅限于公司业务目的使用，不得向无关第三方披露。涉证件等敏感信息的，必须取得客户单独同意后方可处理。

（五）数据安全保护措施

- （1）敏感数据及重要数据应加密存储，个人设备不得存储公司核心及重要数据；
- （2）通过互联网等公共网络传输敏感数据时，必须使用加密通道；
- （3）严格遵循权限管理，不得越权访问数据；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 非受托行使职责时一般应锁定电脑屏幕或退出系统或采取其他保密措施；

(5) 关键数据操作应留有系统日志，不得擅自关闭或删除安全日志。

(六) 安全事件应急响应

发现或怀疑发生数据泄露、篡改、丢失等安全事件的，必须立即报告公司治理机构，启动应急预案，采取控制措施防止危害扩大，并依法向监管部门和受影响个人履行通知义务。

第四条 【公司营销宣传合规制度】

(一) 绝对化用语禁止

公司任何营销文案、宣传材料中不得使用“最、最好、第一、顶级、国家级、唯一、独家、100%、绝对、一定、保证、全网最低价、行业最低”等绝对化用语。

(二) 效果承诺禁止

以下效果承诺类表述严格禁止使用：

- (1) “保过、保下签、包通过”——签证服务领域；
- (2) “保录取、名校保底”——留学服务领域；
- (3) “保证收益、稳赚、翻倍”——商务咨询领域；
- (4) “X 天见效”——运营领域。

- (5) “立刻涨粉”——代运营领域。

(三) 虚假与引人误解禁止

- (1) 不得虚构资质、荣誉、合作方；
- (2) 不得编造客户数量与案例；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3) 不得未经授权使用他人案例或图片；
- (4) 不得对比广告贬低竞品、无据对比；
- (5) 不得价格欺诈（虚构原价、先涨后降、反复“最后一天”）。

（四）案例与数据真实性

所有营销宣传中引用的客户案例、业务数据、合作方信息必须真实、准确、有据可查。引用客户案例前须取得客户本人书面授权同意。涉政策信息必须核实官方最新来源并在宣传材料中标注检索核实日期。

（五）个人信息收集与营销触达合规

通过任何渠道收集客户个人信息，必须告知收集用途并取得同意，遵循最小必要原则；通过短信、邮件等方式进行营销触达，必须提供退订路径并尊重客户拒绝意愿；客户名单不外泄、不转卖。

（六）平台导流规则合规

各业务线在执行营销活动前，应当逐一实时检索各内容平台（包括但不限于小红书、抖音、微信、公众号等）的最新导流规则，并在活动方案中标注检索日期。不得采用刷量、造假、诱导分享等违规手段获取流量，不得利用平台漏洞或自动化工具进行违规操作。

（七）发布前自查

任何营销文案发布前，须完成内容合规自查，确认无绝对化用语、无效果承诺、案例数据真实经授权、价格真实、政策信息已核实、信息收集有告知同意、营销有退订、不违反平台现行导流规则。

（八）礼仪团专项红线

礼仪文化相关服务的宣传，性质严格限定为礼仪文化咨询培训，严禁娱乐陪侍类内容与暗示。涉及跨境民族礼仪的宣传，应当尊重民族习俗，不猎奇、不歧视。

（九）公司文化与术语合规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宣传物料中禁止使用“打工”“雇员”“上下级”等雇佣制叙事；身份表述一律使用“公司成员”“合伙人”“合作者”；机构表述使用“委员会”“工作组”“机制”，不得使用“部门”等科层制表述；宣传中不得出现“工资”“提成”等雇佣制表述。

第五条 【公司网络安全与线上经营合规制度】

（一）ICP 备案与经营资质

1. 公司开设网站或互联网信息服务的，应当依法办理 ICP 备案，涉及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的依法办理 ICP 许可；
2. 公司应当核对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确保线上经营活动不超出核准范围；
3. 公司开展线上经营，应当依法进行商事登记与信息公示。

（二）线上信息公示

公司线上经营活动中，应当按照《电子商务法》要求公示营业执照信息、行政许可信息、经营地址、联系方式等法定信息。公示信息应当真实、准确、完整，不得隐瞒或虚报。公示信息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更新。

（三）平台账号合规运营

公司在各内容平台开设账号，应当遵守各平台服务协议与社区规范。每次执行线上引流活动前，应当逐一实时检索各平台现行导流规则，并在活动方案中标注检索日期。不得采用刷量、造假、诱导分享等违规手段获取流量，不得利用平台漏洞或自动化工具进行违规操作。

（四）网络安全技术措施

- (1) 公司各线上平台账号应当设置强密码并开启双重验证，不得共享账号密码；
- (2) 使用的业务系统应当定期更新补丁、安装安全防护软件；
- (3) 通过互联网传输客户信息的必须使用加密通道；
- (4) 敏感数据应加密存储，个人设备不得存储公司核心及重要数据；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 关键数据操作应当留有系统日志，任何人不得擅自关闭或删除安全日志。

(五) 网络安全事件应急响应

发现或怀疑发生网络安全事件（包括数据泄露、篡改、丢失、账号被盗、系统入侵等），必须立即报告公司治理机构，启动应急预案，采取控制措施防止危害扩大。涉及个人信息泄露的，依法向监管部门和受影响个人履行通知义务。

(六) 合作方合规约束

公司委托第三方进行线上推广、代运营的，应当在合作协议中明确第三方须遵守本决议及相关法律法规；因第三方违规导致公司受到行政处罚或者造成其他损失的，有权依据合作协议追究第三方责任。

第六条 【公司出入境中介服务合作方对接与境外机构合作制度】

(一) 合作前置要求

公司从事出境中介服务的，应当已经与境外有关服务机构建立合作关系或者签署有效的合作意向书，并于办理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备案前完成。

(二) 境外合作机构遴选标准

公司建立境外合作关系前，应当对候选境外机构进行尽职筛选，确保其符合以下条件：

(1) 合法存续：在所在国家（地区）合法注册、有效存续，具备开展相关服务的合法资质与能力；

(2) 业务匹配：其服务内容与公司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业务相匹配；

(3) 信誉良好：无重大违法记录，经营状况良好；

(4) 合规意愿：愿意遵守合作协议约定的合规要求，包括个人信息保护、客户范围限定等。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三）合作文件内容

公司与境外合作机构签署的合作协议或合作意向书，应当至少载明：双方主体信息与合作目的、合作服务内容与边界、合规声明与双方承诺、客户范围限定、个人信息保护与数据跨境条款、备案配合条款、保密条款、费用与结算安排。

（四）合作服务边界

公司与境外合作机构之间的合作，不得包含出境旅游组团、境外旅游地接、旅游签证（含团体旅游签证）申报等旅游经营类业务，不得包含劳务派遣、职业介绍、留学中介等依法需要专项许可或备案的业务。境外合作机构提供的服务，限定为落地后的信息咨询与应急联络协助等配套服务。

（五）客户范围限定

境外合作机构提供落地协助服务的对象，限于已依法办理出境入境手续、在留资格合法有效的中国公民。对在留资格不合法或者存在非法就劳嫌疑的客户，境外合作机构不得提供协助，并应当及时告知公司。

（六）备案配合

境外合作机构应当配合提供证明双方合作关系的必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主体登记信息、合作确认文件等。合作协议的签署不保证备案一定通过，备案结果由移民管理机构依法作出。

（七）委托第三方寻找境外合作方

公司委托第三方机构寻找、筛选、引荐境外合作方的，应当与第三方机构签署书面委托合同，明确服务内容、核心义务与合规要求，并明确排除代公司办理留学申请、境内外出入境证件、签证、居留手续等事项。委托第三方获取的合作方候选信息，公司应当自行进行最终尽职核查后方可签署合作文件。

（八）合规红线

- （1）公司及境外合作机构均不得协助客户提交虚假材料或进行虚假申请；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 境外合作机构在中国境内提供出境入境中介服务属于违法违规行为，公司不得与其开展此类合作；

(3) 双方及其人员不得向对方人员或者客户索要、收受任何不正当利益；

(4) 一方发现对方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应当立即停止相关合作；

(5) 一方发现对方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而停止相关合作的，应书面通知对方。

第七条 【合规审查与监督】

(一) 公司法律委员会及合规机构，应当定期对本决议所确立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相关协议文本及实际操作流程进行审查，确保公司业务持续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非雇佣、非派遣、纯撮合”的法律定位。

(二) 各业务线应当于本决议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本决议各项合规要求的自查整改，并向常务董事提交合规自查报告。

(三) 因市场变化确需临时调整本决议规定的业务操作流程或偏离本决议规定情形的，相关责任主体应向常务董事提交书面说明，进行合规性备案。

第八条 【责任追究】

(一) 公司成员违反本决议规定的，视为违反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有权依据相关治理规约性文件、决议、协议等文件追究其治理（违约）责任，经合伙评议建议扣减其贡献值；

(二) 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经合伙人会议评议及根本性违约裁决委员会程序追究其根本性违约责任，并依决议结合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对其进行“不受欢迎的人”或“不可被接受的人”宣告并记录通报；构成犯罪的依法依规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 因行为人的违约、违规行为导致公司受到行政处罚、平台处罚或者造成其他损失的，相关责任人应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第九条 【备案】

本决议向公司股东会（全体股权持有人领导与治理委员会）报送备案，抄送司务院、法律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委员会暨合伙权益高级治理委员会存档。

第十条 【生效与效力】

（一）本决议以书面形式作出，自常务董事审签核准之日十时起生效，自审签核准之翌日零时起施行。

（二）本决议纳入公司现行有效决议文件清单及现行有效治理文件目录。

（三）本决议如与本公司章程或股东会决议存在任何冲突，以公司章程及股东会决议为准。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常务董事（审签）：

孙雨韵

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日
Shanghai Qingjianqu Minimalist Culture Development Co., Ltd.